

## 2024 年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2024年，我区绩效管理工作完成较好，圆满完成了全年工作任务，其中绩效自评项目135个，预算资金3.4亿元，实现区级资金绩效自评全覆盖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报1582个，预算资金10.2亿元，绩效目标覆盖率100%，并全部纳入绩效运行监控，绩效监控覆盖率100%；57个部门纳入整体绩效管理范围，编报了年度整体目标表和自评表，部门整体覆盖率达到100%；选取区级31个预算项目开展财政重点评价，6个部门（单位）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，3个项目开展成本效益分析，10个镇（街）开展了财政运行综合评价，不断夯实和提高我区预算绩效管理水平。

### （1）强化预算编制，提升目标质量

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过程中，严格落实绩效目标“先审核、后入库”制度，将绩效目标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。组织开展预算单位绩效目标编制培训，年度召集区直预算单位、镇街预算绩效管理专员200余人，开展了2次绩效管理业务培训，详细讲解预算绩效管理业务知识，加强绩效目标编制的规范性、科学性的学习，显著提高各单位预算绩效管理专员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的认识，有效提升了预算单位业务人员的编制水平。同时，建立绩效目标集中审核机制，对各预算单位申报的项目绩效目标进行逐一审核。重点审核目标的完整性、相关性、合理性及可衡量性，对不符合要求的目标，及时退回并指导预算单位修改完善。

全年共审核项目绩效目标 1582 个，涉及资金 56.1 亿元，从源头上保障了绩效目标与项目内容紧密契合，为后续绩效监控与评价奠定坚实基础。

## （2）深化绩效评价，提升评价效能

全面开展自评：组织全区预算单位对所有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工作，实现自评全覆盖。明确自评工作要求、时间节点及评价标准，指导预算单位对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，对项目实施过程、资金使用效益、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全面梳理和评价。通过自评，各预算单位能够及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，总结经验教训，为改进工作提供依据，实现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%。

加强重点评价：选取社会关注度高、资金规模大、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的项目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。本年度共确定重点评价项目 31个，涉及资金10.2亿元。为确保评价结果客观公正，引入第三方机构参与重点评价工作，充分发挥其专业优势。同时，建立评价专家库，邀请行业专家、财务专家等参与评价过程，对评价报告进行评审把关。在评价过程中，综合运用资料审查、实地调研、问卷调查、访谈等多种方法，深入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及效益实现情况。通过重点评价，发现项目在立项决策、资金管理、项目实施、效益发挥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71 个，并提出针对性的整改建议 69 条，为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供了有力参考。

## （3）推动结果应用，强化激励约束

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和政策调整的重要依据，建立健全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。对绩效评价结果为“优”的项目，在预算安排上给予优先保障，并适当增加资金支持；对评价结果为“良”的项目，维持现有资金规模；对评价结果为“中”的项目，相应核减预算资金；对评价结果为“差”的项目，原则上取消该项目预算安排，并要求预算单位限期整改。2024年，根据绩效评价结果，调整10个项目2025年预算14,807万元。其中枣庄市第七中学(枣庄市第四十中学北庄校区)餐厅建设及附属设备采购项目采购项目压减141.22万元，枣庄市山亭区2023年度第三次土壤普查项目压减202.59万元，2023年山亭区高标准农田建设(改造提升)项目压减374.12万元，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建设项目压减451.5万元，山亭区旅游公路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压减1,449.17万元，山亭区2023年四好农村路建设工程项目压减588.53万元，机关基本养老保险项目调增3348万元，山亭区直企业人员保障资金压减96万元，山亭区城乡供水保障工程项目压减6,097万元，枣庄市山亭区2023年城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压减2,058.87万元，切实发挥了绩效评价结果对预算管理的约束和导向作用。同时，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纳入政府对部门的绩效考核体系，对工作成效显著的部门予以表彰奖励，对工作不力的部门进行通报批评，进一步强化了各部门的绩效管理意识，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深入开展。

#### (4) 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框架基本构建。

围绕预算管理的主要内容和环节，建立了涵盖绩效目标管理、绩效运行监控、绩效评价管理、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等各环节的管理制度和实施细则。2024年持续深化成本绩效管理改革，将成本绩效管理作为预算管理改革的重要抓手，全面推开成本预算绩效管理，制定出台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操作规程，加强重点项目的成本效益分析，推动财政支出标准建设，不断夯实预算管理基础。同时不断完善对区直部门和对镇街预算绩效管理考核机制，通过考核压实部门和镇街责任。